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醫學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80708 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
100號

承辦人：徐裕姍

電話：(07)3121101分機2116*302

傳真電話：

電子信箱：yushanh@km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高醫心語字第11411006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附件一 A095G0000Q0000000_1141100607-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2025第六屆「生命倫理與醫學人文」學術研討會論文徵稿啟事1份，敬請惠予公告並轉知所屬相關領域教師及研究人員踴躍投稿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謹訂於中華民國114年10月24日(星期五)舉辦2025第六屆「生命倫理與醫學人文」學術研討會。
- 二、徵稿主題涵蓋生死教育、人文關懷、生命照護、敘事倫理、疾病書寫的文化隱喻、跨領域的醫療論述……之文學、歷史、哲學、藝術、醫學相關範疇之學術論文。
- 三、本次徵稿採論文摘要審查，請於中華民國114年6月9日(星期一)前將「發表人基本資料暨論文摘要表」以電子郵件寄至yushanh@kmu.edu.tw或pinhsinwu@kmu.edu.tw。
- 四、論文摘要、相關表單及訊息，請至本校語言與文化中心網頁主選單「中心研討會」下載或查閱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國立臺北大學



1140502172 114/02/21



副本：本校語言與文化中心

114/02/21
08:49:03

校長請假-林副代理_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

線



高雄醫學大學 2025 第六屆「生命倫理與醫學人文」學術研討會

徵稿啟事

- 一、會議時間：114 年 10 月 24 日（星期五）
- 二、會議地點：本校勵學大樓
- 三、主辦單位：高雄醫學大學語言與文化中心
- 四、徵稿對象：各大專院校專（兼）任教師、博士班研究生、相關學術研究機構專（兼）任研究人員。
- 五、徵稿主題：舉凡生死教育、人文關懷、生命照護、敘事倫理、疾病書寫的文化隱喻、跨領域的醫療論述……之文學、歷史、哲學、藝術、醫學相關範疇之學術論文。
- 六、徵稿辦法：
 - （一）來稿以未曾發表(含網路發表)或未出版之論文為限，請勿一稿兩投或多投、抄襲或剽竊。
 - （二）為提升學術論文發表之品質，本研討會將先進行摘要審查。
 1. 摘要截止日期：114 年 6 月 9 日（星期一）。
 2. 摘要通過公告日期：114 年 6 月 27 日（星期五）。
 3. 摘要字數：中文約 250~300 字；英文約 150~180 字，另須含 3-5 個關鍵詞。
 4. 無論摘要審查通過與否，皆會個別通知原投稿作者。
 - （三）摘要投稿請另填寫附件「發表人基本資料暨論文摘要表」以電子郵件寄至徐小姐 yushanh@kmu.edu.tw 或吳小姐 pinhsinwu@kmu.edu.tw。
 - （四）論文摘要通過審核之來稿文長：中文以 8000-25000 字；英文以 6000-12000 字為原則。
 - （五）文稿排序：題目、摘要、關鍵詞、正文（註腳請採用當頁註，置於每頁下方）、參考文獻、附錄、圖表等。詳細撰寫格式請參閱本校語言與文化中心研討會論文書寫格式說明。
 - （六）論文截稿日期：請於 114 年 10 月 9 日（星期四）前將論文全文以電子檔（pdf）寄至徐小姐 yushanh@kmu.edu.tw 或吳小姐 pinhsinwu@kmu.edu.tw。電子郵件主旨請註明：2025 第六屆「生命倫理與醫學人文」學術研討會。本會於收到文稿後，會儘速回覆作者文稿已收悉。
- 七、注意事項：如有一稿多投、違反學術倫理、臨時撤稿、或侵犯他人著作權之情形，除由作者自負相關法律責任外，本中心不再接受該位作者投稿。
- 八、聯絡洽詢：徐裕姍/吳品欣小姐，電話：(07) 3121101 轉 2116 轉 302/304，傳真：(07) 3210597。相關訊息請搜尋本校語言與文化中心網頁主選單「中心研討會」。



高雄醫學大學語言與文化中心研討會論文書寫格式說明

一、中英文稿件請以 Microsoft Word 軟體處理，橫式打字。

二、中文稿件格式：

(一) 論文題目請置中、粗體、採用新細明體 16 點；內文標題靠左、粗體、採用新細明體 14 點；標點符號及空白字為全形字；論文內容採用新細明體 12 點，固定行高 22。

(二) 論文摘要、關鍵詞，請用標楷體 12 點。

(三) 各章節標號，請依序用：壹 → 一 → (一) → 1 → (1) ……

(四) 書名與篇名請分別用《》、〈〉。

(五) 兩行以上的引文請用標楷體 12 點，獨立起段，前後不加引號，每行前各縮三個字，並註明出處。

(六) 註腳採當頁註，編號請置於標點符號後，字體採用新細明體 10 點；所引資料請依第(七)點參考文獻之規範撰寫。

(七) 參考文獻請依照專書、學位論文、期刊文章及網路資料分類編排，中文在前、外文在後：

1. 專書及學位論文：

請依作者、書名、出版地、出版社及出版年的順序編排。例如：連橫主編：《台灣詩薈》，南投：台灣省文獻委員會，1992。

2. 期刊論文：

請依作者、篇名、期刊名、卷號、出版時間、起訖頁碼的順序編排。例如：張光正：〈張我軍與中日文化交流〉，《台灣研究集刊》第 2 期，1996，頁 73-81。

3. 網路資料：

請依作者、篇名、網站、發表時間、網址、搜尋時間的順序編排。

例如：

ETS 台灣區代表：〈台灣區代表發布「2012 年台灣與國際產學英語能力差距報告」〉，《多益季刊 Newsletter27》，2012 年 1 月，

<http://www.toeic.com.tw/newsletter/context.jsp?nid=N20120109&nch=242>，8 月 18 日搜尋。

三、英文稿件格式：摘要、全文、圖表、照片請依據最新版本之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(APA)格式。

